

兴庆区法院商事“共享法庭”

半年化解百余件涉企纠纷

本报讯（通讯员 吴岳）近日，银川市兴庆区法院商事“共享法庭”法治指导员刘赢协同宁夏企业协会调解员通过线上方式，成功调解一起被告在山东滕州的买卖合同纠纷案件，通过释法说理督促被告当天全额履行货款25万元，及时兑现了原告的合法权益，修复了原、被告的合作关系，为原、被告节省了诉讼成本。

该案的成功化解不仅是兴庆区法院致力于营造法治营商环境的缩影，也是开展买卖合同“一件事”改革试点工作的良好开端。

为进一步提高买卖合同纠纷案件审执

质效，根据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印发的《关于推行买卖合同“一件事”改革的实施意见》要求，兴庆区法院迅速细化落实“买卖合同纠纷一件事”改革工作，明确责任分工，起草《兴庆区人民法院关于落实买卖合同“一件事”改革的实施细则》，对买卖合同纠纷案件“调、立、审、执”各个环节进行程序优化及再造，将“办案最公、用时最少、兑现最快、老百姓获得感最强”落到实处。该院决定买卖合同纠纷案件由商事“共享法庭”集中办理，并组建诉前调解、审判、执行专业化、一体化团队，实现买卖合同纠纷案件“快调”“快立”

“快审”“快执”，以各环节的“小提速”助力全流程的“大增速”。

依托商事“共享法庭”辐射力，以精品调解服务权益保护，打造以实质解纷为中心的审判员、调解员、人民陪审员、法官助理、书记员“五员联动”解纷团队。智慧赋能打造隔空办案新模式，法庭可直接网上调解、网上开庭、并通过实时直播，实现“不见面即解纷”，满足当事人多元化解需求。

同时，通过商事解纷平台全面整合企业协会、行业协会、专家学者、法律工作者等各方法治力量和资源，拓展“以货易货”等执行

新措施，形成1+1>2的工作合力，促进买卖合同案件“快执”。以“一站式”通办、“一揽子”解纷、“一次性”履行，将更高质量的能动司法融入社会治理大局中，推动社会经济良性发展。

自2023年8月29日试点工作开展以来，兴庆区法院商事“共享法庭”成功调解100余件涉企业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案件标的累计3亿余元，撤诉150余件，案件标的累计2500万余元，即时清结案件150余件，案件标的累计890万余元，调撤率达44%。



近日，林小虎法官开庭审理案件。

2月21日一大早，银川市兴庆区法院大新法庭法官林小虎已按下了启动键，开始了一天的工作。现在，请跟随我们的镜头，一起体验感受他的工作日常。

●8时

一大早来到兴庆区法院后，林小虎简单吃完早餐后，便与大新法庭干警坐上警车前往大新法庭。一上车，他就开始翻看手里的卷宗，为今天需要调解的案子整理思路。

车外天寒地冻，车里却是热火朝天，大家你一言我一语开启移动“民专会”，讨论起如何妥善化解离婚案件中双方的矛盾、劳务合同案件中的烦“薪”事、民间借

大新法庭林法官的一天

本报通讯员 郭亚川 文/图

贷案件的款项周转去哪儿了……

●8时55分

天气寒冷，但在大新法庭门口，群众已排起长龙等待进入法庭。林小虎法官刚坐到办公桌前，电话铃声就响了起来，原来是前一天约好的7起劳务合同纠纷中的原告已经赶到法庭，还未见面，他已从电话里感受到了原告急切的心情。

按照约定时间，该起劳务合同纠纷中的被告及7名原告到庭。一看到被告，7名原告的情绪一下激动起来，急着追讨劳务费，但被告因工程款迟迟未到账无法及时支付劳务费，双方的调解工作陷入了僵局。针对这种情况，林法官遂通过背对背的方式，从双方的证据和实际出发，陈述利弊，耐心对双方释法说理。最终，经过2小时30分的调解，被告提出让7名原告均能接受的调解方案，案件得以妥善化解。

●11时50分

送走各位当事人，办公室难得安静一会，林法官刚换掉水杯中已经变冷的水，一起离婚纠纷案件的原告又打来电话，声泪俱下地向法官哭诉，反复强调双方之间感情已经完全破裂，无法继续生活下去，强烈要求法官重新判决双方离婚。

听完原告的“诉说”，林法官耐心细致与原告沟通，从法律聊到心理学，从网络谈到现实，从家庭琐事聊到将来的生活……“林法官，谢谢你能听我说话，和你聊天我心情好多了。”原告挂断电话后林

法官说道：“有时候群众的要求很简单，只是需要我们做个话务员。”此时，时间已经到了12时20分。

●14时

下午审理的是一起离婚案件，尽管前期人民调解员已调解过2次，但双方到庭后情绪依然非常激动，刚坐下就剑拔弩张，开始辩对错、抢财产、争孩子，之前的调解工作似乎打了“水漂”。

庭前调解过程中，林法官心平气和地听双方讲述各自的“委屈”，轻声细语耐心劝导，劝诫他们多从子女的角度考虑问题，不要为了赌气而让双方变成仇人。最终，在原、被告家人和律师的劝说下，双方顺利达成和解。

●15时

“刚刚和调解员李老师调解了3个案子。”庭审结束后，林法官回到办公室，法官助理忍不住向他“炫耀”。“你现在已经快出师了！”林法官向他竖起了大拇指。

●16时30分

虽然忙碌了一天，但是林法官当天的工作并没有结束，他回到办公室，开始整理当事人提交的证据。面对近900页的银行转账流水及微信聊天记录，他和法官助理开玩笑地说：“要想当一个好法官，还要选修一门‘会计’课。”

整理完卷宗、记录完重要事项，林法官又和助理讨论起案情。每当遇到复杂案件，他总是说：“问题总会解决的。”

●17时10分

临近下班，办公室电话又急促地响起，原来是诉前调解案件的当事人从外地赶到法庭，他们已协商一致，坚持要办理离婚手续。林法官再次询问双方，确定双方已无和好的可能后，最终为双方出具了民事调解书。待工作完成后，时间已定格在17时35分。

一天的工作结束了，林法官算了算，他和助理一天接打电话30余次，调解结案13件、撤诉2件、立案5件，既忙碌又充实。

“这就是一年中最平凡的一天。”林法官说道。

从清晨到日暮，从法庭到田野，从城镇到乡村，普法宣传、调解调查、送达执行、开庭审理、撰写文书、判后答疑、信访接待……大新法庭的“林法官”们每天身处矛盾纠纷的中心，凭借着那份对群众质朴的情感和法官的担当素养，守护着公平正义，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描绘新“枫景”、讲好法庭事。

大武口公安户籍窗口

立足岗位书写新时代雷锋故事

本报记者 张建兴

女士申请办结跨省通办业务。公安户籍窗口工作人员热情、高效的服务解了赵女士的燃眉之急，令她十分感动。

“我年龄大了，又不懂业务，大武口公安户籍窗口工作人员耐心、细致地帮我办理了换证业务，来这里办事很暖心。”3月5日，前来政务服务大厅公安窗口办事的群众李大爷说。

“学雷锋永无止境，群众送来锦旗是认可，更是激励。今后，我们将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昂扬的斗志，立足小窗口，做好户籍服务大文章，让雷锋精神在一一线窗口持续闪耀。”公安户籍窗口工作人员杨青说。

王大爷的老伴顾奶奶今年80岁，因生病导致面貌变化，每年的社保认证无法通过，无奈之下，王大爷来到政务服务大厅公安户籍窗口申请为老伴补办身份证。窗口工作人员与他约好上门办证时间，到了上门当天，2名工作人员携带照相机为顾奶奶采集人像、修剪照片，并与自治区公安厅制证中心沟通，上传办证信息，最终顺利完成制证工作。一切办理妥当后，王大爷和顾奶奶对民警辅警的热情服务表示感谢。

3月2日一大早，办事群众张女士来到政务服务大厅公安户籍窗口，几分钟便办完了户籍业务。“平时在单位工作比较忙，现在

周六也可以办理业务，我再也不用为没时间办业务发愁了。”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石嘴山市政务大厅推出的“周末不打烊”服务，将周末工作时间统一安排在周六上午9点至12点，主要开展身份证办理、出生入户等业务。新政策的实施，进一步增强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当天，公安户籍窗口共为群众办理身份证业务22件，户籍业务2件，电话咨询3件，现场咨询4件，周到热情的服务得到了办事群众的一致好评。

用情为民多解忧

多年来，大武口公安户籍窗口团队深刻把握雷锋精神的时代内涵，常态化推动志愿服务与党建、业务工作深度融合，以实际行动为民解忧。

为激励党员民警辅警发挥学雷锋模范带头作用，13个办事窗口设立“党员示范岗”“辅警服务先锋岗”，主动提供便民服务小举措，“线下”为特殊群体上门办证、上门送证、错时预约、延时办理等；“线上”通过“我的宁夏”、“宁警通”APP，政务服务网等向社会公布咨询电话，方便群众随时与民警取得联系，户籍窗口非工作时间为群众办理身份证业务，代办邮寄户籍业务已

常态化。

同时，隆湖派出所户籍窗口将办事服务岗位前移至星海镇民生服务大厅，在各派出所及政务大厅、民生大厅放置24小时自助取证机，在星海镇、城中繁华地段建设无人警局，全面推行公安窗口“365天×24小时”办事服务等系列惠民措施，对历史遗留的问题户籍，推行疑难户籍会商研判机制，有效解决群众急难愁盼；每季度评选“最佳窗口”和“最差窗口”，确保政务大厅公安窗口在优化营商环境和创满意工作中“打头阵、走前列、争先锋”。为解决群众线下办理事项“多头跑、来回跑、跑远路”等难题，推动公安政务服务事项“一厅聚集”“一窗通办”，最大限度做到公安政务服务事项“就近办”，进一步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满意度。

目前，公安户籍窗口日均办件量600余件，持续保持“零差错”“零投诉”，多次被评为标准化示范窗口。

“在推进学雷锋为民服务中，需要意志坚定、永葆初心、助人为乐、无私奉献，不贪一时之功，不图一时之名，不断践行为民服务的初心使命。只要老百姓高兴了、满意了，我们的工作就有意义。”公安户籍窗口工作人员杨青说。

1100余件。

2023年4月1日，平罗县公安局在公安户籍窗口正式开通全国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户口迁移和户籍类证明“跨省通办”等业务，外省居民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户口迁移可直接申请办理，无需返回原籍；本地居民在处理相关社会事务，遇到无法出具身份证件时，公安窗口亦可直接开具相关证明，切实打通公安政务服务“最后一公里”。2023年，为区内异地办理身份证105件，全国异地居民身份证131件，跨省通办户口迁移34件，方便了群众，提高了效率，群众满意率持续提升。

平罗公安户籍窗口

让雷锋精神在工作中绽放光芒

本报记者 张建兴

窗口13个，民警辅警15名、党员9名，承担全县10个乡镇、10万户27万人口的户籍业务，以及全县出入境业务和部分交通违法处理业务。因工作成绩突出，先后荣获全区居民身份证制证“红旗窗口”、全区出入境“最亮窗口”、全市“巾帼文明岗”、县政法机关“服务型窗口先进集体”等称号，连续三年被平罗县公安局审批局评为“优质服务窗口”，先后涌现出学雷锋标兵等典型9人；2022年，荣获自治区公安厅“集体嘉奖”，有力推进了争创学雷锋示范点活动走深走实、开花结果。

针对群众反映的“上班没空办、下班没处办”等堵点痛点问题，在城关南街派出所

设立公安政务服务点，“365天×24小时”服务落地落实，合理安排错时错峰便民服务。政务服务公安窗口每日延时1小时，周末及节假日每日安排2人值守办理业务，负责办理和解答户政类76项、治安类34项、出入境类14项，以及其它类政务服务事项。2023年，共办理各类户籍业务5874件，身份证业务5003件，治安业务860余件，办理出入境业务700余证，处理违章13000余件。2023年，无人警局自助发放身份证2861件，自助机存证5200件，自助办理身份证件212件，打印临时身份证明、死亡注销证明等各类型证明222件，自主领取护照、港澳通行证

大武口检察院架起司法救助“暖心桥”

本报讯（通讯员 张亚梅）近年来，大武口区检察院始终将司法救助作为检察机关注民忧、纾民困、暖民心的重要举措，救助件数和金额持续上升。2023年共办理司法救助案件27件27人，发放救助金50.93万元。

针对故意伤害、交通肇事等司法救助较为集中的案件领域，妇女儿童、残疾人、退役军人等重点救助群体，采取关键抓取、数据建模、人工核验方式，通过数字化手段筛查比对出部分司法救助线索。

惠农区委政法委

以主题党日促工作提升

本报讯（通讯员 许渊浩）近日，惠农区委政法委党支部开展“坚定理想信念、筑牢政治忠诚”主题党日活动。

此次主题党日活动采用“理论学习+交流研讨”的形式，组织全体党员深入学习了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国共产党章程》等内容，全体党员围绕“入党为什么、在党干什么、如何做合格党员”进行了

平安石嘴山

责任编辑 何方 版式设计 李寰 校对 何方



3月5日，平罗县法院组织志愿者深入市场集市开展学雷锋普法宣传志愿服务活动，进一步推动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常态化，积极倡导社会文明新风。

本报通讯员 邹佳圆 摄

楼上漏水楼下遭殃 法院：楼上赔偿2000元

本报讯（通讯员 王静怡）楼上漏水，楼下遭殃。日前，灵武市法院审理后判决，楼上业主赔偿楼下业主经济损失2000元。

原告丁某和被告马某是上下楼邻居。2023年11月某天，被告马某家中卫生间漏水，导致原告丁某家卫生间顶部滴水及卫生间内部设施不同程度损坏。丁某多次上门提醒马某，但马某并未做任何维修措施，后丁某向物业公司说明情况，物业公司随即委派维修人员进行检查，发现漏水原因是楼上邻居马某家卫生间底部、马桶下水管部位出现滴漏现象，并通知马某尽快维修，但马某仍多次推卸责任。无奈之下，丁某将马某起诉到灵武市法院，请求法院判决被告马某尽快维修渗漏点，并向原告赔偿房屋各项经济损失2000元。

关于被告马某称涉案房屋有质量问题，某物业服务公司不作为，应当由某置业公司、某物业服务公司承担责任的意见，根据《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第7条第1款第（二项）、第17条的规定，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的防渗漏的保修期为5年，因使用不当或者其他第三方造成的质量缺陷不在保修范围内。涉案房屋卫生间渗漏工程已过保修期，而且被告马某在装修时对涉案漏水卫生间地面进行了防水处理，其要求某置业公司承担维修责任没有法律及事实依据。

案件进入审理程序后，被告马某认为涉案房屋质量问题有问题，且物业服务公司不作为，应当由开发商某置业公司和物业服务公司承担维修及向原告赔偿的责任。法院判决认为，根据民法典第272条规定：业主对其建筑物专有部分享有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业主行使权利不得危及建筑物的安全，不得损害其他业主的合法权益。同时，根据民法典第二百三十七条、二百三十八条的规定，房屋受

损的业主可以要求侵权人立即排除妨害；造成房屋损毁的，有权要求侵权人进行维修恢复原状，并赔偿损失。涉案房屋管道系房屋建筑区划内的专有部分，不属于物业服务、养护的义务范围，被告某物业服务公司在涉案卫生间发生漏水事宜后，积极检查漏水原因，并沟通维修事宜已尽到了物业服务责任，其要求某置业公司承担责任没有法律及事实依据。

后法院判决，被告及时维修楼下业主受损墙面及设施，并给予损失赔偿2000元。